

证券代码：833171

证券简称：国航远洋

公告编号：2024-083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吴淞路 218 号 16 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炎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9,398,99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100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333,04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60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韩青因工作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毛祥友因工作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倪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王炎平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运行及公司治理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张庆胜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运行及公司治理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度工作做出总结，并形成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编制了《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 结合市场行情、价格趋势以及历史数据, 编制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37,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担任公司董事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薪酬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163,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担任公司监事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的专项核查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9,398,992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

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七	关于 2023 年 度权益 分派说 明的议 案	8,321,865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许航 高恬

(三) 结论性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